

(英) 安德鲁·兰 选编
张杰 张瑞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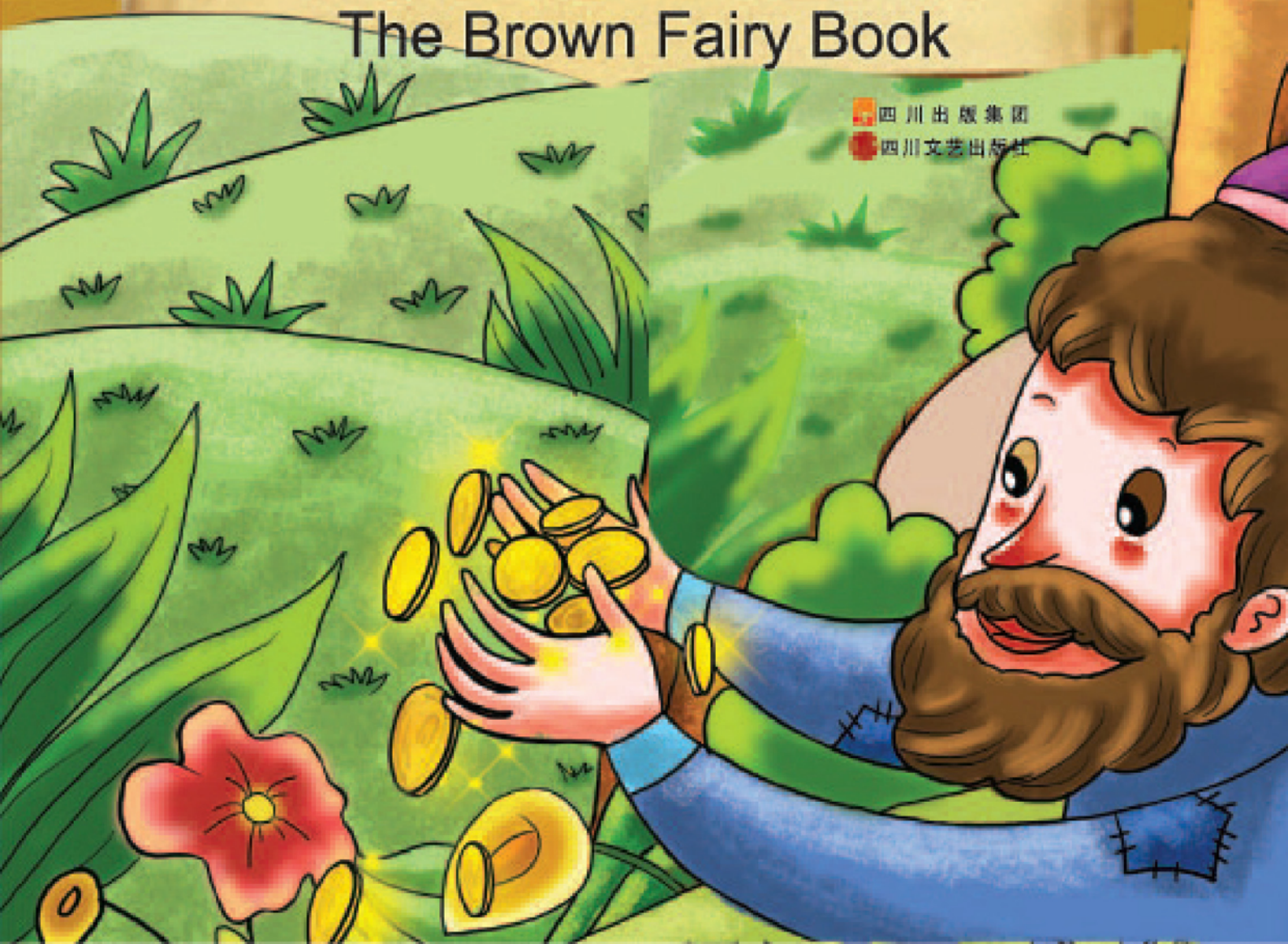
THE BROWN FAIRY BOOK

褐色童话书

The Brown Fairy Book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文艺出版社



安德鲁·兰十二色童话系列

ANDREW LANG'S FAIRY BOOKS

(全译本)

主编 刘荣跃

- 《蓝皮童话书》 THE BLUE FAIRY BOOK (1889)
《红皮童话书》 THE RED FAIRY BOOK (1890)
《绿皮童话书》 Green Fairy Book (1892)
《黄皮童话书》 THE YELLOW FAIRY BOOK (1894)
《粉红皮童话书》 The Pink Fairy Book (1897)
《灰皮童话书》 The Grey Fairy Book (1900)
《紫皮童话书》 THE VIOLET FAIRY BOOK (1901)
《深红皮童话书》 The Crimson Fairy Book (1903)
《褐皮童话书》 The Brown Fairy Book (1904)
《橙黄皮童话书》 The Orange Fairy Book (1906)
《黄绿皮童话书》 The Olive Fairy Book (1907)
《淡紫皮童话书》 The Lilac Fairy Book (1910)

褐皮童话书

——外国优秀童话精选之九

(英) 安德鲁·兰 编

张杰 张璘 译

献给黛安娜·斯科特·兰

目录

孩子们最喜爱的读物(译本总序) 刘荣跃

序言 安德鲁·兰

- 1.玫瑰对柏树做了什么
- 2.玻璃球小子和大魔头
- 3.玻璃球小子完成使命
- 4.沼泽怪
- 5.牢骚爸爸
- 6.亚拉的故事
- 7.聪明的野兔
- 8.海龟和他的新娘
- 9.胆小鬼吉拉尔德受到了惩罚
- 10.哈伯基
- 11.小弟弟救出了大哥哥
- 12.口梦歌的圣奶
- 13.恶作剧的貂熊
- 14.老鼠的女婿
- 15.美人鱼和男孩
- 16.毕威和科布
- 17.精灵少女
- 18.野兽驯化的故事
- 19.财富和樵夫
- 20.施了魔法的头
- 21.太阳的妹妹
- 22.王子和三劫难
- 23.狐狸和拉普兰人
- 24.猫咪吉莎

- 25.狮子和猫
 - 26.谁最笨？
 - 27.艾斯曼德和希格尼
 - 28.鲁本哲尔
 - 29.一位想比命运还强大的国王的故事
 - 30.心底纯朴的维里爸爸的故事
 - 31.乌龟和淘气猴子的故事
 - 32.鱼骑士
- 主编简介
- 封底

孩子们最喜爱的读物(译本总序)

刘荣跃

孩子们最喜欢读什么书?小说、散文、诗歌、戏剧、历史……?不,是童话故事!这是由于童话的特点与孩子们自身的天性最相吻合,最为接近。孩子们是天真烂漫的,而童话正是讲述的天真烂漫的故事。它通过丰富的想象和夸张来塑造形象,反映生活,用有趣的故事让儿童懂得许多人生的道理,懂得什么是美德与邪恶。童话故事一般情节神奇曲折,生动浅显,对自然物往往作拟人化的描写,因此很适合儿童的接受能力,这也正是童话最受孩子们喜爱的原因。

童话是“美丽的故事”,这是我国著名翻译家、学者江枫先生在与我的一次谈话中,对童话所作的高度概括。江老曾给童话作这样的题词:“童话是点亮智慧明灯的火种,是真善美的花和果,如梦,如画,”正表明了童话的美丽这一特点。似花如画,多么美丽的情景啊!主编完这套约近两百万字的大书后,我对此也深有同感。我觉得童话的美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就故事内容而言所表现出的思想美,二是就故事形式而言所表现出的形象美。

在思想美方面,童话总是通过一个个富有魅力的故事,让孩子们懂得了什么是人应具有的美德,从而也就明白了什么是人应避免和克服的邪恶。这对于让孩子从小树立正确的人生观是很有好处的。应该说童话是让孩子们接受启蒙教育的一种重要形式,这种教育不是采取单调乏味的说教——此种方式一定收不到良好效果——而是通过讲述生动有趣的故事来实现的。“寓教于乐”,正是童话的一大特点。孩子们可以从轻松愉快的阅读中,或从听老师父母讲述这些美妙的故事中,知道许多人生道理。

人生的美德不外有正直、善良、勤劳、勇敢、坚强、真诚、友好、礼貌、刻苦等,而这些美德在本系列书相关的故事中都可以读到。追求幸福生活的故事,在童话中占了相当大的比例。是啊,谁不希望过

上幸福的生活呢？我们努力学习和工作，不正是在追求幸福吗？——这种幸福既包含着为社会、为人类作出自己的成绩和贡献，又包含了自身物质和精神水平的提高，两者是相辅相成的。要想获得真正意义上的幸福，你必须努力具备上述种种美德。你一定要做一个正直善良的人，同时还应该勇敢坚强。幸福总是来之不易的，但只要你不懈努力，她最终会属于你——这就是许多童话反映的主题。如在《蓝皮童话书》中，《白猫》这篇童话说明了功夫不负有心人，美好的东西不是轻易可以得到的，但只要坚持到底就能取得胜利。《汉索和格瑞多》表现了主人翁的机智与聪明，在摆脱重重困境、历尽艰辛之后终于获得幸福。《红皮童话书》中的《山楂花公主》、《不死的科希凯尔之死》、《玫瑰公主》、《好心的小老鼠》、《奇异斑马》等，《紫皮童话书》中的《桐特勒沃德的故事》等，都通过不同的故事情节表现了同样的或类似的主题。没有付出就没有收获，一份耕耘一份收获，就是这个道理。

与人为善，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是不少童话故事力求表现的另一主题。人一生要正直善良，要与邪恶作斗争。你对别人好别人也会对你好；假如你不走正道，而去作恶多端，做对人对社会不利的事，你最终会自食其果。如在《黄皮童话书》中，《霜王的故事》告诉人们，贪心邪恶最终是没有好结果的，伤害他人最终自己会遭到报应。类似的童话有本书中的《女巫》、《大克劳斯与小克劳斯的故事》等，《蓝皮童话书》中的《青铜戒指》、《睡莲》、《金发公主的故事》等，《红皮童话书》中的《中魔的金丝雀》等。哦，还有《蓝皮童话书》中的那篇《小拇指》，可恶的食人魔一心想害那七个小男孩，结果怎么样？他却害了自己的七个小女儿！害人终害己，这是那个食人魔所得到的沉痛教训。

再来看看其它一些美丽的童话所讲述的各种美好道理吧。《黄皮童话书》中的《太阳英雄之死》强调一种实干精神，表明美名不是靠吹出来的，而是干出来的；我们要力求“名副其实”而不徒有虚名。

《蓝皮童话书》中的《青铜戒指》通过一个富有传奇色彩的故事，强调人们具有合作精神的重要性。如果因为功劳问题而互不相让，结果只会大家倒霉。《神奇的羊》让我们看到一个喜欢奉承的国王，他的三个女儿中大的两个爱奉承他，总是得到好处；最小的女儿对父王怀有真爱，喜欢说实话而不爱奉承，结果吃了不少苦。这是奉承者一时得利的表现，不过我们可以相信无论国王还是他的两个大女儿，最终都不会有好结果。因为以奉承而得利只是暂时的，而真爱带来的快乐才会持久。《四十大盗》是一篇有名的童话，阿里巴巴“芝麻开门”的故事家喻户晓。谁不希望变得富有？但一定不要变得贪心贪婪——如果这样，即使有很多钱你也不会幸福。真可谓是金钱面前见人心，阿里巴巴发现财宝后，由穷变富，因为他心地善良，不贪心；而他的哥哥卡西姆却见钱眼开，贪婪无比，结果遭致不幸。金钱是个好东西，但你必须用到正道上。在《红皮童话书》中，我们从《挪卡》的故事里看到，一个人如果很聪明但不好好发挥，其聪明便毫无用处，还不如一个虽不够聪明但做事认真、脚踏实地工作的人。我们常说的“笨鸟先飞”就是这个道理。

上述一个个美好的人生道理，都是以神奇的想象、美妙的故事为载体传达给小读者们的，所以它们很有吸引力，颇容易被孩子吸收。想象力是一个人非常可贵的东西，人有了丰富的想象力就会产生巨大的创造力。世界因为有了人类神奇的想象而变得丰富多彩，绚丽多姿。童话的这种神奇的想象对于培养孩子们的思维大有好处。可以说奇妙的想象贯穿了童话的始终，没有想象就没有童话。我在主编这些童话的过程中，常常为作者奇妙的想象所吸引，觉得太神奇了！（我们这一代人，小时候几乎没读到过童话，现在到了不惑之年也算是饱餐了一顿，补上了这一课吧。所以我觉得今天的孩子们真是幸运。）

你看《紫皮童话书》中的《桐特勒沃德的故事》，“公鸡叫第二遍时，就会出现椅子，跟在桌子后面飞进去，然后是葡萄酒、苹果以及其它水果，全都会自动飞进去。每个人酒足饭饱之后，小老头再次

敲击石头，金公鸡会再次啼叫，于是菜肴、桌子、椅子和盘子又会飞进石头里面。”那情景多么美妙！又如，“女孩想说话，可是还没来得及道出自己的千恩万谢，小老头就用银杵在她的头上轻轻敲了三下。霎那间，艾尔萨晓得自己变成了一只鸟：自腋下展出了翅膀，双脚变成了鹰爪，鼻子变成尖尖的鸟喙，羽毛布满了全身。然后她飞上高空，向上朝着白云飞翔，仿佛她生来就是只鹰似的。”由人一下变成了一只展翅高飞的鹰，那是怎样的一种体验啊！我们知道现实生活中这是不可能的，但作为童话，想象确实具有了它无比的魅力。再如《红皮童话书》中《气象胡子农夫》里这样的描写：“鹰吃饱休息后，老妇从鹰的尾上拔下一根羽毛，把男人安放在那根羽毛的位置上，之后鹰就带着他飞走了，但他们午夜时才赶到气象胡子农夫那里。”“‘我来了！’气象胡子农夫尖叫着，冲出了门。但是马已经抖落了笼头，突然跳进一个池塘，变成了一条小鱼。气象胡子农夫向他追去，把自己变成一根长矛。于是杰克把自己又变成一只野鸽，而气象胡子农夫又变成一只鹰，追着鸽子并抓咬他。一位公主这时正站在王宫里的窗户前观看他们打斗。”类似想象丰富、构思奇特的精彩描写在童话中比比皆是，孩子们自可在快乐有趣的阅读去尽情欣赏。

本童话系列包括十二色十二部作品，是从众多外国童话中精选出来的一套十分著名的优秀童话，具体编选情况原编者已在有关序言中说明。总体而言，作品内容丰富，可读性强，情节引人，能紧紧抓住读者，并从中给人启迪。这些童话故事扬善避恶，催人进取，寓教于乐。原著封面分别为蓝、红、紫、黄等十二种颜色，由此编成十二部书，在世界上很有影响。

这套书的原编者安德鲁·兰(1844-1912)是一位英国学者，诗人，荷马专家及翻译家，以写童话故事和翻译荷马史诗著称。他曾就学于圣安德鲁大学和牛津大学，在默顿学院享有公开竞争取得的研究员地位。1875年迁居伦敦。他很快因在《每日新闻》等报上发表评论文章而闻名。他在《法国古代民歌民谣》和《特洛伊城的海伦》等诗中

显示出诗才。《该隐的标记》和《调停者》两书显示出他写小说的才能。他所编著的世界童话故事集获得了盛赞殊荣，载入史册。他自己创作的童话故事《费尔尼利的黄金》、《普里吉欧王子》和《潘托弗里亚的里卡多王子》等则成为著名儿童读物。他毕生研究荷马史诗，所著《荷马的世界》是一部重要学术著作。

衷心希望这套书能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我们因此会为自己的付出感到十分欣慰。对于书中的缺点和不足，诚恳希望读者、专家、同仁不吝指出，我们今后一定努力完善。

2009年3月于天府之国·简阳

序言

这本童话故事集里的故事来自世界的各个地方。例如，“玻璃球小子和大魔头”的历险故事，是印第安人的老奶奶们讲给那些从来没有上过学、没有见过笔墨的印第安人孩子们的。“沼泽怪”据说是澳大利亚人讲给那些受教育程度更低、在灌木丛中光屁股跑来跑去的孩子的。在斯宾塞和吉伦先生的《澳大利亚中部的北方人》一书中，你或许会看到那些黑人小孩在遇到麻烦前欢快活泼的种种画面。除了追踪和抓捕小鸟、野兽、鱼、蜥蜴和蛇以外(这些他们都吃)，他们没有其它的功课。但是，长大成人后，他们残忍地被石刀乱砍和被虚假的妖怪吓唬。“都是为了他们好，”他们的父母说。我觉得，如果有选择的话，他们宁愿去上学，哪怕冒着被老师的教鞭抽打和同学欺负的危险。然而，许多男孩或许认为刚会走路就学习打猎比这更好玩。其它的故事，比如“口梦歌的圣奶”。这个故事源自非洲的卡菲尔人，他们亲爱的爸爸们不像澳大利亚的那么贫穷，而是有大量的奶牛和牛奶以及可口的玉米吃，住在宽敞的蜂窝似的房子里，穿着所谓的衣服，尽管和我们的衣服不太一样。“毕威和科布”来自新喀里多尼亚岛的棕色人，那儿的男孩子不允许和自己的姐妹们说话，甚至看她们一眼也不行；没人知道为什么，这个偏远小岛上的风俗就是这么奇怪。这

个故事说明了有礼貌和举止文雅的好处；当地人现在不再互相烹食了，而是依靠鱼、蔬菜、猪肉和鸡为生，住在房子里。”玫瑰对柏树做了什么”是一个波斯故事。当然，那里的人们都是文明的，很象你在”一千零一夜”里读到的那些人。另外还有像“狐狸和拉普兰人”这样的故事，出自欧洲的最北部。那里的一年中一半是黑夜，一半是白天。拉普兰人是一个不喜欢肥皂和水的民族，对于魔术特别着迷。再有，有的故事来自印度。印度人讲给坎贝尔少校听，他把它们写了出来；这些故事是“心底纯朴的维里爸爸”和“一个想比命运还强大的国王”，不过国王到底还是不如女儿聪明。来自南美洲巴西的故事是“乌龟和淘气猴子的故事”，以及其它动物的历险故事。其它故事则发生在欧洲的不同地方，由多种不同的语言讲述；但是所有的人，无论黑色、白色、棕色、红色、和黄色，在讲故事的时候都很相似；因为这些故事是讲给孩子们听的。不管孩子们是否穿着衣服上学，或者是穿着兽皮，甚至什么都不穿，靠蜥蜴、蜥蜴、老鹰、乌鸦和蛇来维持生活，就像澳大利亚的黑人小孩一样，他们喜欢同样的东西。

“玫瑰对柏树做了什么”的故事译自贝弗里奇夫人的一篇波斯手稿。“毕威和科布”由编者翻译自一个法语版本；“艾斯曼德和希格尼”出自布莱克利小姐；印度的故事出自坎贝尔少校，所有其它的故事都由兰夫人讲述。她没有完全按照各种异国他乡的土著人所说的那样讲述出来，而是做了改动，略去了白人不喜欢的内容，希望他们会喜欢。这就是这本童话小说如何编辑成册、供你娱乐的经过。

安德鲁·兰

1. 玫瑰对柏树做了什么

很久以前，东方有一位伟大的国王，名叫萨曼·拉尔普希^①。他三位聪明而又勇敢的儿子——塔玛斯、夸玛斯、和艾玛斯·鲁·巴克西^②。有一天，国王正坐在王宫里，他的大儿子，塔玛斯王子，来到他面前。行过礼后，他说：“啊，父王！我厌倦了城市的生活，如

果您允许，明天我将带着仆人去乡间、到山林中打猎；在晚祷时，我就能打到一些猎物归来。”父亲答应了他的请求，并且派一些他的心腹仆人随他同行，还为他配了猎鹰、隼、猎狗、印度豹和猎豹等。来到预定的打猎地点，他看到一只非常③美丽的鹿。他命令仆人们不得杀死它，而要诱捕或者用绳套逮住它。那鹿四下张望，试图从围堵它的人群中找到一个出路。它发现一处靠近王子的地方无人把守。它高高地跳起来，越过王子的头顶，一下子就到了包围圈的外面，然后一阵风般地飞奔到荒野中。王子刺马紧追过去，很快就在那些随从的视野中消失了。一直到普照大地的太阳升到了高空，王子的眼睛都没有离开过那只鹿。突然，它消失在了一些隆起的土堆后面。王子到处寻找，但是没有发现那只鹿的任何踪迹。现在，他大汗淋漓，气喘吁吁；他的马因劳累饥渴而伸长了舌头。他翻身下马，把马缰绳搭在肩上，吃力地继续向前走。他孤苦无援，祈求上天的怜悯。接着，他的马倒下去，把自己的生命交给了上帝。他穿过荒凉的沙地，抽泣着，胸中渴得好像要冒火。最后，一座小山映入了他的眼帘。他攒足力气爬上了山顶。在那里，他找到一棵大树。树根牢牢地扎入皱巴巴的大地里，树冠高耸入云。枝叶繁茂，树下有一眼泉水，芳草萋萋，鲜花盛开。

看到此景，他高兴万分，吃力而缓慢地来到水边，痛饮一番，因为解除了口渴之苦而感谢上帝。

他四处打量了一下，惊奇地发现自己居然就在一个王座的边上。正当他考虑着这个王座怎么会来到这个残酷无情的沙漠时，一个人走了过来。他的衣着打扮像一位行者，光头赤脚，但是走路的姿势像一个达官显贵。他面目和善，聪明睿智，若有所思。他走上前来和王子搭讪。

“哎，年轻人。你如何来到此地？你是谁啊？来自何方？”

① 意思是“点缀着红宝石的茉莉花”。

② 意思是“赋予生命的钻石”。

③

王子把发生在他身上的一切都告诉了他，然后又谦恭地补充说：“我把自己的情况都告诉你了，现在我冒昧的请求您告诉我您的故事。您是谁啊？你又如何来到这里并在这蛮荒之地居住下来？”

听到这里，行者答道：“唉，年轻人！你最好别和我有任何关系并且不要知道我的任何事情。因为我的故事既不适合说出来也不适合你听。”然而，经不住王子的再三恳求，行者最后只好讲给他听。

“啊，年轻人。你听好并且记住吧。我是巴比伦的贾南戈尔国王①。我曾经拥有军队和仆人、家人和财宝、数不清的财富和财产。至高无上的神给了我七个儿子，他们长大成人而且精通各种高雅的艺术。我的大儿子从旅行者那里得知，在靠近中国边疆的土耳其斯坦，有一位名叫奎姆斯的国王，他是提姆斯的儿子。奎姆斯有一位独生女，名叫玛尔阿芙如斯②。在蔚蓝的天空下，她的美丽无与伦比。来自世界各地的王子向她求婚，她对所有的求婚者都只提出了一个条件。她对他们说：‘我知道一个谜语；我会嫁给任何知道谜底的人，并且把我所有的财产都赠与他。但是，如果一个求婚者接答不了我的谜语，我会砍下他的头，并且把它挂在城堡的墙垛上。’她问的谜语是，‘玫瑰对柏树做了什么？’

“现在，我的儿子就这样听说了这个故事，他爱上了那位素昧平生的女孩。他来到我的面前，痛苦流涕。无论我说什么都丝毫不能改变他的想法。我说：“啊，我的儿子！如果你一定要使这场爱有个结果，我会带领大军去找奎姆斯国王。如果他慷慨地把女儿许配给你，那咱们就相安无事；若不然，我就踏平他的王国，把她抢回来。”他一点也不喜欢这个做法；他说：“灭掉一个王国，摧毁一座宫殿，以此来满足我的欲望，这样的做法是错的。我要只身前往并且解答那个谜语，以这种方式来赢得她。”最后，出于同情，我同意了他。他来到了奎姆斯国王的城堡。他们问他那个谜语，他没能给出正确的谜底；他的头被砍下后挂在了城堡的墙垛上。此后，我一身黑服哀悼了他整整四十天。

接下来，这个欲望俘获了一个又一个我的儿子。最后，我的七个儿子都去了，都被砍了头。他们的死令我非常伤心。我放弃了王位，在这个沙漠里住了下来，不理国家事务，任由悲伤折磨我自己。”

① 意思是“掌握世界的人”。

② 意思是“点燃爱情之火的人，煽情者”。

塔玛斯王子听了这个故事，爱情之箭也射中了他的心。就在这运气不佳的时刻，他的仆从赶来了。像飞蛾绕灯一样，他们紧紧地围住了王子。他们带来了一匹疾如晨风的快马；他踏上马镫，上马飞奔而去。随着时光的流逝，爱情的痛苦不断地折磨着他的身心，没有那个恋人像他这样痴迷过。他的身体越来越虚弱不堪。最后，他的知心朋友了解到了他的心事，揭开了他的爱恋故事，并把这件事情告诉了他的父亲，萨曼·拉尔普希国王。“你的儿子，塔玛斯王子，疯狂地爱上了玛尔阿芙如斯公主，奎姆斯王的女儿。奎姆斯王是提姆斯的儿子。”接着，他们告诉了国王一切有关她和她的所作所为的情况。悲伤的乌云笼罩在了国王的心上。他对王子说：“如果事情的确如此，我先派遣一位信使送一封友好的信给奎姆斯国王，并替你向他的女儿求婚。我会送上丰厚的聘礼，一队满载闪光的宝石和巴达克夏的红宝石的骆驼。我要用这种方式把她和她的随从带回来，然后把她交给你，使你能够高兴起来。但是，如果奎姆斯国王不情愿把她许配给你，我会命令千军万马进攻他，要用这种方式把那个最自命不凡的女孩带给你。”但是王子说这种做法不妥，他要亲自去解答那道谜语。国王的谋臣说：“这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最好派遣一些你的亲信陪王子一同前往。或许他会悔悟并返回王国。”于是，萨曼王命令为旅行做好一切准备。告别了国王，塔玛斯王子上路。随行的是一些仆人，以及一队双峰的、眼睛乌黑明亮的骆驼，满载着珠宝、黄金、以及其它贵重物品。

经过了一程又一程，多日的旅行后，他来到了奎姆斯王的城堡。他看到了什么呢？一座屹立在大地上的高耸城堡，城垛直抵蓝天。他看到城垛上悬挂着许多头颅，但是这情景丝毫没有使他意识到这些都

是达官贵人的头颅；他也没有理睬那些要他把他的想法置之不理的劝告。他骑马进了城门，一直来到了市中心。这个城市是如此得壮观华丽，古往今来没有哪座城市能与之媲美。在一个开阔的广场上，他看到一个搭起的深红色绸缎的帐篷。帐篷下面有两面大鼓和鼓槌，上面都镶满了珠宝。这些鼓放在这里是方便那些公主的求婚者可以击打它们来宣告他们的到来。随后，有人就会来带他们去面见国王。一看到这些鼓，塔玛斯王子的爱情之火立刻燃烧起来了。他翻身下马，向鼓走过去；但是他的同伴们从后面冲上来，乞求他先让他们去通报给国王。他们并且说，等到他们把财物放到一个安全的地方之后，他们再着手办理向公主求婚的这件事。然而王子回答说，他来这里仅仅为了一件事情，他的首要任务就是击鼓来宣告他是一位求婚者，然后再去拜见国王。那时国王自会安排好他的食宿。于是，他大踏步地走过去击鼓。一位官员立刻过来，并把他带到奎姆斯王面前。

当国王看到王子如此年轻、对世界还充满好奇和憧憬时，他说：“啊，年轻人！忘掉那个谜语吧，它是我女儿因为自负于自己的美貌而想象出来的。没有人能够解答她的谜语，她已经害死了许多人，他们还没来得及享受过生活的乐趣或欣赏生活。上帝绝不允许你春天般年轻的生命毁于这种秋风般的殉难中。”然而，他的所有劝阻根本没有使王子退却。最后，他们都同意国王盛情款待王子三日，之后该说的就说，该做的就做。然后，王子回到了他的住处，受到了和他的地位相配的款待。

奎姆斯王派人去请他的女儿和她的妈妈古鲁珂^①来谈话。他对玛尔阿芙如斯说：“听我说，你这个残酷而又轻薄的女孩！为什么要坚持做这件荒唐的事情？现在有一位来自东方的王子向你求婚。他是如此英俊，在他的光彩面前太阳都变得谦卑起来；他很富有，带来了黄金和珠宝。如果你嫁给他，这些都是你的。你不会找到比他更好的丈夫”了。

但是父母的苦口婆心的劝说都无济于事，她的唯一回答是：“哦，我的父王！我曾对自己发誓，哪怕等上一千年，我也不会结婚；除非有人解答了我的谜语，我才会委身于那位解答了谜语的人。”

三天过去了，公主提出了那个谜语：“玫瑰对柏树做了什么？”王子巧舌如簧，他犀利的言语能够像刀刃一样劈开毛发。他毫不犹豫地用诗一般地语言回答道：“只有全能的上帝才知晓所有的秘密，如果有人‘我知’，请勿相信他的胡言乱语。”

接着，一位仆人领进来了那个醉醺醺的、蓝眼睛的刽子手。刽子手问：“是谁的生命之阳已经到了日落时刻？”他拉起王子，把他放到行刑布上；接着，残酷无情而且铁石心肠地砍下了他的头，然后挂到了城垛上。

塔玛斯王子死亡的休息使他的父亲陷入了绝望和精神恍惚之中。他一身黑服哀悼了他整整四十天。后来，过了几天，他的二儿子，夸玛斯王子，不顾他的反对，也去破谜求婚；他也同样地被砍了头。现在只剩一个儿子了，勇敢的、能言善辩的、乐天派的艾玛斯·鲁·巴克西王子。一天，当他的父王正坐在那里念念不忘失去的儿子时，艾玛斯来到他的面前说：“啊，我的父王！奎姆斯王的女儿杀死了我的两个哥哥。我想要替他们报仇。”这些话使他的父王痛哭起来。“啊，你是父亲的希望之光啊！”他哭喊道，“我只剩下你一个儿子了。现在你来请求我，让我同意你去送死吗？”

① 意思是“玫瑰面颊的”。

“亲爱的父王！”王子恳求道，“直到我使那位美人低下她傲慢的头，并且把她带到你的面前，我才能够安顿下来或者心安理得地坐在这”里。

最后，他也得到了父王的允许；但是他没带一个随从，只身前往。和他的哥哥们一样，他长途跋涉来到了提姆斯的儿子奎姆斯的城堡；和他们一样，他看到了城堡，同时他还看到了塔玛斯和夸玛斯的头颅。他在城市里走了一圈，看到了那顶帐篷和鼓，然后又出城，来到了一

个离城不远的小村子。在这里，他找到了一位老人和她年迈的妻子，她 120 岁或者更老。他们的生命已经到了尽头，但是从来还没有看到过自己的孩子。当王子来到他们的家时，他们感到很高兴，把王子当儿子看待。他把财物交给他们保管，并把他的马拴在他们的外屋里。然后，他请求他们不要对任何人提到他，为他的到来保密。他换掉了他的华贵衣服。第二天早上，太阳刚刚从东方升起，他再次来到了城里。他心里反复不停地考虑着如何找出那个谜语的含义、给出一个正确的谜底、谁能够帮助他、以及怎样为他的哥哥们报仇。他在城里四处游逛，但是没有打听到任何有用的消息，因为没有人知道玛尔阿芙如斯公主的谜语的含义。

一天，他想他应该到她的王宫里去，看看是否能够在那里获得一些线索。于是他去了她的花园。花园非常漂亮，有一道极好的大门，和像亚历山大的城墙一样雄伟的围墙。许多门卫正守护在那里，根本不可能进去。他的内心痛苦万分，但是，他对自己说：“一切都会好起来的！这里就是我找到谜底的地方。”他在花园外面走了一圈，希望能够找到一个豁口。他在祷告堂祈祷，“啊，无助者的救星啊！指点我一”下吧。

在祈祷的过程中，他想起来他可以从流入花园的小溪里进入花园。他仔细地四下打量了一番，看看有没有人看到他。他脱了衣服，滑入小溪，随着水流进入了围墙里面。他藏在那里，一直等到他的缠腰布变干。花园简直就是一个伊甸园，绿茵茵的草坪中有潺潺的流水、盛开的鲜花、咕咕不停的鸽子以及婉转啼鸣的夜莺。这是一个使人流连忘返的地方。他四处走动，看到了一座房子，但是好象没有人在里面。前院有一个光滑的碧玉平台。平台的中间有一盆最纯净的水，如镜子一般得闪亮。他欣赏了一会儿，然后又回到了花园。他藏起来，没有被园丁们发现，这样度过了一个夜晚。第二天早上，他装成一个疯子，四处乱走，一直来到了一个草坪，几位调皮活跃的女孩子正在那里互相逗乐。一个镶满了珠宝的宝座上铺盖着丝绸，上面端坐着一位光彩